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赵登平先生、万勇先生、孟红女士和董事姜庆明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入伙广西南宁航贤信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签订〈合伙协议〉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实现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的良性互动,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北京富唐航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唐航信")共同签署了《广西南宁航贤信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发起设立广西南宁航贤信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本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为2亿元人民币,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9,900.00 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99.50%; 富唐航信作为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00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0.50%。本合伙企业投资标的定位为具有一定的增长潜力和价值挖掘潜力的国防军工、先进制造行业未上市优质企业,主要投资方向包括航空航天、军工装备信息化、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

《关于投资入伙广西南宁航贤信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签订〈合伙协议〉的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广西南宁航贤信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